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8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兆驰股份	股票代码	0024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单华锦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 128 号兆驰集团大厦 B 座		
电话	0755-33614068		
电子信箱	ls@szmtc.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	------	-----------------

营业收入（元）	9,519,943,302.69	7,735,591,118.63	2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0,786,618.33	734,266,848.96	2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59,173,722.02	627,525,274.75	3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1,590,836.98	708,545,368.26	-180.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6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6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1%	5.15%	0.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941,116,204.52	26,723,545,986.88	1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232,588,386.07	14,801,657,466.36	2.9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2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4%	889,084,227	0	质押	758,017,600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73%	666,818,3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瑞诚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5%	360,000,000	0	冻结	360,000,000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2%	286,276,9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7%	238,519,800	0	不适用	0
南昌产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8%	202,632,200	0	不适用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生活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0%	81,692,092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6%	70,723,438	0	不适用	0
共青城安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	62,050,000	0	不适用	0
姚向荣	境内自然人	0.80%	36,126,748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为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经 2024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526,940,60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1.0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资本，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479,855,704.00 元，本方案已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